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6年6月15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寅鹏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修订《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修订涉及的具体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企业负责人，是指 党总支书记、副书记，董事长、副董事长，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对企业发展具有 重大决定权、负有重要责任的人员。</p>	<p>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企业负责人，是 指党总支书记、副书记，董事长、副董事 长、董事（不含外部董事），总经理、副总 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 章程规定的其他对企业发展具有重大决定 权、负有重要责任的人员。</p>
<p>第十条 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由基本</p>	<p>第十条 企业负责人年度薪酬由基本</p>

修订前	修订后
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	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绩效年薪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年薪与绩效年薪总额的60%。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其余条款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关于修订《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修订涉及的具体条款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企业负责人，是指党总支书记、副书记，董事长、副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对企业发展具有重大决定权、负有重要责任的人员。</p>	<p>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企业负责人，是指党总支书记、副书记，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不含外部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对企业发展具有重大决定权、负有重要责任的人员。</p>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其余条款保持不变）

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5 日